

证券代码：430283

证券简称：ST 景弘环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视频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勇刚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江涛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邹钟星、赵术开、周虹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出资 5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景云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实际注册为准）；该子公司注册资金为 500 万元，持有该子公司 100% 的股权；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暂定，以实际注册为准）。

该子公司注册等相关事项授权总经理王聪。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周虹弃权原因为不清楚该子公司的经营方案；董事周国熠弃权原因为不了解此次新设立子公司的实际必要性及未来可能给母公司带来的风险。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办理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用公司自有的光谷大道 3 号激光工程设计总部 7 单元 13 层房屋作资产抵押向中国银行武汉市直支行申请授信 750 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期限一年。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勇刚先生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景弘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